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三區促進會 107 年度聯合大會暨成果發表會

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執行單位：TOSHMS北、中、南三區促進會
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為與國際接軌，勞動部自96年起訂頒「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規範」，推動自發性一驗二證機制，引導國內企業運用系統化管理方式將安全衛生管理內化為企業營運管理之一環，確保勞工的安全及健康；且自99年9月9日成立TOSHMS北、中、南三區促進會，協助TOSHMS驗證之事業單位自主規劃辦理與TOSHMS相關之教育研習、經驗分享、會員廠觀摩，創建政府機關與事業單位間之溝通平台。

截至107年8月底通過TOSHMS驗證之事業單位已超過974家，逾98.98萬名勞工之安全衛生受到優質照護。為提供三區促進會相關學習機會並擴大TOSHMS實務分享，強化事業單位職安衛管理績效，三區促進會已各編撰1份實務案例手冊，特規劃三區會員聯合大會，並安排TOSHMS各區促進會進行案例手冊內容解說，敬邀事業單位踴躍派員參加。

一、日期及地點：

日期	地點
11月27日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B1國際會議廳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二、參加對象：TOSHMS企業之高階經理人、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會員代表及系統推動相關人員。

三、名額：預計150人，每一事業單位限1~2人，額滿為止。(備註：若參加人數過多，則以TOSHMS促進會會員廠優先參加。)

四、費用：免費，由職安署『我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推動業務計畫』全額支應。

五、報名方式：統一採用線上報名方式，報名網址

<http://www.sahtech.org/content/ch/act/Act1List.aspx>，上課前三天將以E-mail的方式發給【研習通知】，報名時請確認E-mail正確，活動當日持【研習通知】自行前往活動地點報到。

六、活動議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40~09:10	報到	財團法人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09:10~09:20	TOSHMS 促進會總召集人致詞	財團法人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余總經理 榮彬
09:20~09:30	長官致詞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09:30~09:50	頒發感謝狀 積極參與會務推動工作幹部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09:50~10:10	頒發職安衛管理系統推動永續獎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10~10:40	綜合座談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0:40~10:50	休息	
10:50~12:10	-專題演講- 化學品管理與國際職業安全衛生趨勢	財團法人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余榮彬 總經理
12:10~13:20	午餐	
13:20~13:40	107 年度 TOSHMS 促進會會務報告 與 TOSHMS 未來規劃	財團法人 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3:40~14:00	107 年度北區促進會 案例手冊介紹 (職安衛管理系統之承攬管理案例 手冊)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沈洲 處長/張淑玲組長
14:00~14:20	107 年度中區促進會 案例手冊介紹 (機械設備/器具採購管理實務案例 手冊)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探採事業部 陳萬鼎 主任
14:20~14:40	107 年度南區促進會 案例手冊介紹 (安全衛生績效指標實務手冊)	中鴻鋼鐵(股)公司 楊明儒 助理副總經理
14:40~15:00	休息	
15:00~16:30	ISO 45001 Leadership 展現與推動實務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丁心逸 資深經理
16:30~	賦歸	

七、為響應環保，敬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及自備環保杯、筷。

八、聯絡人：邱孟珊 小姐 TEL:03-5836885#131 E-mail: toshms@sahtech.org

九、交通指引：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B1國際會議廳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詳細交通資訊請至下列網址查詢

<http://www.eyxjot.nat.gov.tw/intro.php?unit=4>

十、特別聲明：

本中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請務必詳細閱讀以保護您個人資料的隱私與權益。

本中心為維護您及 貴公司之權益，因本研習會將透過網路、電子郵件、書面、電話 或傳真等合法方式，向您要求可供辨識之個人資料，以利進行資料傳遞、處理與利用行為。上述個人資料將視計畫業務或活動性質請您提供必要之正確個人資料，於特定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本中心亦遵守相關之流程及內部作業規範，非經您書面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其他用途。但有法律依據或合約義務者，不在此限。若 貴公司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本中心相關服務及諮詢。

未來若您覺得不再需要本中心提供相關服務，或對使用情形有問題時，您可以透過 電子郵件、電話、傳真或書面等方式來主張請求查詢、閱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刪除或停止蒐集、處理、利用之權利。

當您提繳報名資訊之同時，即視為已知悉並完全同意本中心之個人資料法規範或隱私權 政策的任何內容。